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品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许
昌职业技术学院绿色制造智慧学习工厂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技能培训
宿舍楼和游泳训练中心附属高压增容配电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许昌职业技术学院绿色制造智慧学习工厂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技能培训宿舍楼和游泳训练中心附属高压增容配电工程。

2. 工程地点：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ZFCG-C2025016 号。

4. 工程内容：本期新建 1 进 7 出环保气体绝缘环网柜（配 DTU 4G 通讯满足配网自动化要求）1 座，敷设 3*300 高压铝电缆总长 2794 米，3*400 高压铝电缆总长 599 米，3*95 高压铝电缆总长 220 米，敷设 MPP(Φ180)管共计 4015 米、MPP(Φ160)管共计 182 米，新建电缆井 15 座。

5. 工程承包范围：

招投标及合同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捌角陆分
(¥ 1915125.8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贰仟贰佰陆拾捌元零壹分
(¥ 32268.0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参。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合同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河南品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铁西支行

账 号：16253101040012486

卷二